

書面質詢

施家倫議員

就現代金融發展提出書面質詢

現代金融是澳門重點發展的多元產業之一，政府在明年施政報告當中亦提出將重點完善債券市場的軟硬基建，透過制訂《信託法》和其他法律法規修訂等，吸引新金融業態在澳門聚集，提高金融業對服務出口的貢獻度。

面對目前澳門現代金融加快發展，但相關人才存在短缺的情況，社會期望政府需要進一步加大相關人才培養的重任。事實上，上海就為實現建設成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國家戰略，依托上海交通大學，由著名海外華人學者牽頭，按照國際一流商學院模式於2009年創立了上海交通大學上海高級金融學院，其覆蓋不同學科的70余位教授均來自世界一流學府以及設有最完整的高端金融類管理教育產品線，多年來為上海金融企業培養了大量的人才。

澳門要發展現代金融，做好債券、財富管理等多元化發展，就需要加快有關人才培養。早前司長在施政辯論當中亦有表示，現時本澳金融是“培訓+引進”兩條腿，以支持業務和帶教作用。

其次，現時澳門要做好現代金融業發展，需要完善相關法律法規，比如政府正在制訂的澳門證券市場法律法規需要加快完成，以配合今個月可以上市的中央證券託管系統，同時間，在推進下一步CSD、證券發行方面的基建配套，亦需要建立時間表，通過短中期發展，一方面吸引更多國際投資者、投資銀行、基金，以及優質企業落地澳門，另一方面也為澳門建設良好金融生態圈，做到主動出擊招商，讓澳門金融業具備可觀的規模和多元化市場。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1、政府曾表示澳門金融行業培訓超過12萬從業員，但要做到行業未來的金融業態需求，還有一段距離，政府在這方面的培養上，除現行考取相關證照獎勵之外，會否有短中長期的培養人才計劃？在做好課程與實踐相結合的培養上會否與鄰近地區合作？

2、金融市場的構建和發展，離不開國際投資者、金融機構，以及優質企業，為此，政府未來會怎樣完善相關配套設施，引進更多優質金融機構落地，當中有何規劃？在法律完善上，會從哪幾方面對現代金融法律進行修法？